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上市規則第18章載有適用於礦業公司的一系列規定。該類公司包括從事自然資源勘探或開採的公司。本公司乃按上市規則第18章提交[編纂]。[編纂]的關鍵是，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從事的黃金及其他有色金屬勘探及開採方面至少有五年充分且令人信服的經驗。

本公司的管理層團隊主要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高級管理層成員(除執行董事以外)，本公司認為彼等具備營運礦山所必須的礦業經驗。本公司相信，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具備把握市場機遇、制訂合理業務策略、評估及管理風險以及增加及落實管理及生產計劃所必須的技能、遠見及廣泛行業知識。有關經驗足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8.04條的規定。

於[編纂]後，本公司董事會將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且擁有管理及運營本公司的一般權力。董事的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時可連選連任。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由六名成員組成，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日常運營。

董事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董事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歐新功先生	52歲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17年5月1日	2020年11月16日	負責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全面主持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管理
張肖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2023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4日	負責本公司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資本運作
宋忠山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財務負責人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3月5日	負責本公司財務管理、集中採購及內部協調
劉欽先生	57歲	非執行董事，董事長	2023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4日	負責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
汪仁建先生	48歲	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2023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4日	負責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
王水先生	64歲	非執行董事	2013年2月28日	2013年2月28日	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戰略建議，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湯琦先生 . . .	48歲	非執行董事	[編纂]	自[編纂]起生效	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
閻慶悅先生 . .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劉洪渭先生 . .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張達先生 . . .	5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1月16日	2020年11月16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黃穎女士 . . .	5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自[編纂]起生效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執行董事

歐新功先生，5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全面主持本公司業務運營及管理。歐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法定代表人及經理，包括：(i)自2021年3月至今擔任玉龍礦業董事，(ii)自2024年9月至今擔任寧波永盛法定代表人、董事、經理，(iii)自2024年9月至今擔任上海盛鴻法定代表人、董事長、經理，(iv)自2024年11月至今擔任盛鴻新加坡董事、經理。

歐先生在礦業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有關經驗的詳情載於下表。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03年7月至 2006年7月	中國科學院廣州地球化學研究所博士後	主要負責科研規劃與執行、科研團隊管理、學術生態建設及成果轉化應用
2007年5月至 2009年12月	澳華黃金有限公司中國勘探與商務高級經理	主要負責戰略規劃與靶區開發、參與該公司資源量及儲量的評估與標準合規管理、勘探項目管理、推動礦業權證獲取與技術合作
2010年1月至 2017年5月	加拿大埃爾拉多黃金公司中國區商務經理、勘探高級經理	主要負責戰略規劃、地質勘探管理、商務拓展、政企對接及合規推進、項目支持與風險管控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歐先生於1997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地質學學士學位，於2000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構造地質碩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構造地質與岩石物理博士學位。歐先生於2007年2月至2009年1月獲中國科學院廣州地球化學研究所授予副研究員職稱。

張肖先生，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秘書，主要負責本公司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資本運作。

張先生擁有超過15年礦業領域相關的工作經驗，於2009年開始其礦業領域事業。有關經驗的詳情載於下表。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09年10月至 2014年6月	山東黃金集團審計部風控員、專項審計主管	負責該集團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工作
2014年6月至 2020年2月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審計部副經理兼山金期貨有限公司部門經理、財務負責人	負責該公司交易運作、風控結算、資產管理等工作
2020年2月至 2020年10月	山金期貨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負責該公司中後台運營、資產管理等工作
2020年10月至 2023年7月	歷任山東黃金集團全面深化改革辦公室副主任兼山東黃金礦業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	負責該公司資本運營、投資者關係管理等工作

張先生於1999年7月於中國獲得安徽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於2014年12月被授予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宋忠山先生，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負責人，負責本公司財務管理、集中採購及內部協調。

宋先生於過往三年在以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日期	公司	職位
2023年至2026年2月	Focus Minerals Limited (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 FML)	非執行董事

宋先生擁有超過15年礦業領域相關的工作經驗，於2009年9月開始其礦業領域事業。有關經驗的詳情載於下表。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09年9月 至2010年11月	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有限公司財務部 經理助理	協助部門經理負責預算、財務分析等方面的工作，完成審計到財務的轉型，初步了解黃金礦山企業財務管理的基本情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10年11月 至2017年7月	山東黃金國際礦業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期間兼任山東黃金集團原國際事務合作部投資發展主管)	全面主持財務部的工作，搭建架構、完善制度、梳理流程、形成體系，初步了解境外公司、礦山企業的財務工作的特點
2017年7月 至2021年12月	歷任山東黃金集團及山東黃金礦業海外礦業事業部財務分部副經理及經理	全面主持財務部工作，統籌本部日常核算、分析、報表，系統的掌握境外公司、礦山企業的財務核算、管理、管控常規
2021年12月 至2024年1月	山東黃金礦業礦業管理分公司(礦管集團)財務部部長	全面主持財務部工作，落實上級管理部門及公司領導的工作安排，著重圍繞所轄企業的指標管理、成本管控、資金融通、資產安全、稅務合規等方面開展工作

宋先生於2002年7月畢業於中國煤炭經濟學院國際會計與理財專業，於2004年7月於中國獲得山東工商學院(原中國煤炭經濟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宋先生於2021年8月獲山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非執行董事

劉欽先生，57歲，本公司董事長，並將於[編纂]後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i)自2023年9月至今擔任上海盛鴻董事，(ii)自2023年9月至今擔任盛鴻新加坡董事。

劉先生在礦業工程領域擁有逾35年經驗。劉先生於2009年6月被中國黃金協會授予全國黃金行業科技突出貢獻獎，於2015年1月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決定頒發政府特殊津貼及證書，於2016年11月被中國黃金協會授予「十二五」全國黃金行業科技標兵。2017年10月，他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授予「國家百千萬人才」和「有突出貢獻中青年專家」稱號。劉先生於1990年8月至1998年12月，歷任萊州市倉上金礦露天採場技術員、隊長、副場長、主任。於1998年12月至2005年5月，歷任萊州金倉礦業有限公司副礦長及生產黨支部書記，山東金倉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倉上金礦礦長，山東中海金倉礦業有限公司礦長及生產黨支部書記、倉上金礦礦長及黨支部書記；於2005年5月至2010年2月，歷任山東黃金集團倉上金礦礦長及黨支部書記、三山島金礦礦長及黨委書記；於2010年2月至2010年10月，擔任山金礦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於2010年2月至2011年3月，擔任內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古礦業建設基地黨委書記、總經理，阿爾哈達礦業有限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1年3月，擔任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黨委副書記，並於2010年10月至2011年3月，兼任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副董事長；於2011年3月至2012年6月，擔任山東黃金國際礦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於2012年6月至2014年3月，歷任山東黃金礦產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總經理；於2014年3月至2016年4月，擔任山東黃金資源開發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於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擔任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於2016年4月至今，歷任山東黃金礦業資源勘查事業部黨委書記、總裁，海外礦業事業部黨委書記、總裁，礦業管理分公司(礦管集團)黨委書記、董事長。2016年4月至今，歷任山東黃金礦業副總經理、副董事長；2021年12月至2025年7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總經理。2024年6月至今，擔任山東黃金集團黨委常委、副總經理。2025年7月至今，擔任山東黃金集團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

劉先生於1990年7月於中國畢業於瀋陽黃金學院採礦工程專業。劉先生於2013年3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的工程技術應用研究員資格。

汪仁建先生，48歲，本公司副董事長，並將於[編纂]後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整體發展戰略，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

汪先生在礦業工程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汪先生於2000年8月至2009年2月，歷任山東金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採礦技術員、團委副書記、採礦助理工程師、調度室副主任、團委書記、採礦主管；於2009年2月至2013年9月，歷任赤峰柴胡欄子黃金礦業有限公司生產技術部經理、總經理助理、黨委委員、安全總監、副總經理；於2013年9月至2015年3月，歷任山東黃金礦業新城金礦安全總監、副礦長，並於該期間擔任山東黃金礦業新城金礦黨委委員；於2015年3月至2022年6月，分別擔任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及總經理、黨委書記及董事長兼總經理。汪先生自2022年6月至今擔任山東黃金(北京)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自2024年9月至今於山東黃金集團擔任黨委常委、副總經理。

汪先生於2000年7月於中國獲得山東科技大學採礦工程學士學位，於2022年6月於中國獲得山東科技大學工程碩士學位。汪先生於2021年12月被授予正高級工程師職稱。

王水先生，64歲，將於[編纂]後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戰略建議，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同時，王先生自2018年6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盛鴻新加坡的董事。

王先生歷任赤峰梧桐花鉛鋅礦副礦長、礦長；自2004年7月至今擔任新巴爾虎右旗新鑫礦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法人代表，負責參與戰略決策，監督日常經營管理；自2006年5月至2021年9月擔任赤峰中色庫博紅燁鋅業有限公司董事；自2011年3月至2015年1月，擔任海南信得泰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湯琦先生，48歲，將於[編纂]後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高層次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及營運。

湯先生於2000年7月至2011年9月，歷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會辦公室文秘、董事會辦公室文秘主管、董事會證券事務代表、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於2011年9月至2015年8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董事會證券事務代表；於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擔任山東黃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研究發展部部長(期間2014年8月至2016年3月，抽調至山東黃金集團深化改革辦公室工作)；於2016年3月至2017年11月，擔任山東黃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研究發展部部長；於2017年11月至2019年11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於2019年11月至2020年10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資本運營部總經理；於2020年10月至2021年12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資本運營部總經理、深改辦主任；於2021年12月至2025年8月，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資本營運部總經理、戰略規劃部部長；於2025年8月至今，擔任山東黃金礦業董事、總經理、戰略規劃部部長。

湯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中國山東師範大學理學學士學位。湯先生於2004年4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第二十四期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培訓班合格證書。此外，湯先生於2024年7月至今任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董秘委委員、山東轄區區域召集人；任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第三屆投資者關係管理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於2023年12月至今任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境外上市公司分會委員；於2024年11月至今任山東上市公司協會第四屆董事會秘書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閔慶悅先生，6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閔先生在經濟學及金融學領域擁有逾35年經驗。閔先生自1988年7月至2022年9月擔任原山東財政學院國際經濟系教師、金融學院副院長、經濟學院院長、教授，自1998年10月至1999年9月於日本廣島大學擔任博士後研究員，從事東亞經濟合作中的中國與日本方面的研究，自2011年11月至2022年9月擔任山東財經大學保險學院院長、教授。

閔先生於1985年7月於中國獲得山東大學歷史學學士學位，於1988年7月於中國獲得遼寧大學歷史碩士學位，於1998年7月於中國獲得北京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學位。閔先生於2024年3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

閔先生分別於2001年10月、2005年12月、2009年9月獲得山東財政學院授予的山東財政學院第四批專業技術拔尖人才、山東財政學院首屆教學名師、山東財政學院首屆師德標兵，並於2012年11月獲得山東省政府學位委員會、山東省教育廳、山東省財政廳授予的第三屆山東省優秀研究生導師。

劉洪渭先生，6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劉先生於過往三年在以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日期	公司	職位
2022年12月起	山東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688161)	獨立董事
2023年6月起	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576)	獨立董事
2024年12月起	魯信創業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600783)	獨立董事

劉先生自1983年7月至1998年9月在山東礦業學院擔任教務處實驗設備科科長、濟南研究生部經濟系副主任、副教授；自2001年9月至2022年12月在山東大學擔任管理學院會計學系副主任、主任、院長助理、副院長、教授。劉先生曾於2001年10月至2006年6月擔任山東華特達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山東山大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915)副總裁、首席會計師、董事會秘書；於2007年9月至2014年4月擔任九陽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242)的獨立董事；於2008年6月至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15年1月擔任東阿阿膠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423)的獨立董事；於2010年8月到2013年8月擔任史丹利農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588)的獨立董事；於2012年5月至今，於山東大學歷任財務部部長、學科建設與發展規劃部部長、齊魯醫學院黨工委書記、管理學院教授。彼自2023年6月起擔任山東科技諮詢協會會長。

劉先生於1983年7月於中國獲得山東礦業學院礦業工程學士學位，於1985年10月於中國獲得山東礦業學院濟南研究生部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89年3月至1990年1月於廈門大學經濟學院學習國際會計及國際稅務與金融專業，於1997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礦業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於2010年3月於中國獲得東南大學管理科學於工程博士學位。劉先生於1999年5月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的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於2015年2月取得山東大學授予的教授資格，於2002年7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的董事會秘書資格，於2008年9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並於2023年7月參與上海證券交易所進行的科創板獨立董事任前培訓。

張達先生，5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張先生於1999年9月獲委任為中國地質科學院地質力學研究所助理研究員；自1999年9月至2002年5月亦擔任中國地質大學(北京)地質學博士後、副研究員；張先生自2006年12月至今，擔任中國地質大學(北京)地球科學與資源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

張先生於1990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地質力學學士學位，於1993年7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大學(北京)構造地質及地質力學碩士學位，於1999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地質科學院構造地質學博士學位。張先生於2006年12月取得中國地質大學(北京)授予的教授資格，於2020年11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張先生分別於2009年2月、2011年12月獲得國土資源部授予的國土資源部科技成果獎二等獎。

黃穎女士，5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黃女士在法律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黃女士自2001年3月至2003年7月，擔任AIAL上海萬亞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律師助理；自2003年7月至2004年12月，擔任美國眾達律師事務所法務；自2005年1月至2005年11月，擔任AIG美亞保險中國區法律顧問；自2006年1月至2010年3月擔任DLA歐華(香港)律師事務所法務；自2011年9月至2019年8月，擔任深圳市中誠安信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創始人、執行董事；自2019年8月至2021年8月，擔任深圳雪杉基金合規專員；自2021年3月至今，擔任海南華策信諾股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創始人、合規負責人，負責一級市場投資合規管理。

黃女士於1997年7月於中國獲得武漢大學國際法法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7月於英國獲得牛津布魯克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0年7月於英國獲得曼徹斯特大學商法碩士學位，於2012年7月於美國獲得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法學碩士學位。黃女士於2019年9月獲得中國投資證券基金業協會授予的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從業證書。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歐新功先生	52歲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17年5月1日	2018年4月25日	負責本公司整體戰略發展，全面主持本公司業務運營及管理
張肖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2023年8月14日	2023年8月14日	負責本公司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資本運作
宋忠山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財務負責人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1月31日	負責本公司財務管理、集中採購及內部協調
范作鵬先生	58歲	副總經理	2024年8月20日	2024年8月20日	負責統籌礦山生產運營、安全環保及工程項目建設
王俊新先生	41歲	副總經理	2008年6月26日	2026年2月2日	負責納米比亞項目及投資開發中心相關的國際事務
姜志功先生	57歲	總工程師	2025年1月15日	2025年3月17日	負責公司專業技術管理和技術服務工作，重點推進地質勘查、科技創新及礦山信息化建設

歐新功先生、張肖先生及宋忠山先生的簡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 — 執行董事」一節。

范作鵬先生，58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統籌礦山生產運營、安全環保及工程項目建設。

范先生擁有超過30年工作經驗，於1992年7月開始其礦業生涯。有關經驗的詳情載於下表。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1992年7月至 2011年4月	山東黃金礦業新城金礦採掘車間採礦技術員、工程師、工區長、生產副主任、主任、總支書、副礦長	負責全面規劃採礦技術與管理工作，現場生產質量管控，生產計劃與資源協調，全面統籌安全生產工作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11年4月至 2012年6月	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 黨委委員、副礦長	牽頭制定礦山安全生產管理制度，並監督執行；制定年度／季度生產計劃，並跟蹤進度；推動開採技術創新
2012年6月至 2013年2月	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	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執行董事會的戰略決策，實現董事會制定的經營目標；通過組建職能部門，組織經營管理團隊，主持公司的全面工作，實施對該公司的有效管理；負責該公司日常業務的經營管理
2013年2月至 2015年2月	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黨委書記兼礦長	負責戰略規劃與決策，生產運營統籌，安全環保管理，技術創新與探礦等
2015年2月至 2021年12月	山東黃金集團運營管理部經理、工程管理部經理、企管部副經理及海外礦業事業部黨委副書記、副總裁	統籌調度生產運營，系統推進工程建設，助力海外生產經營。
2021年12月至 2024年8月	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經理	帶領貿易團隊，錨定該公司年度目標，根據國資委關於貿易業務的相關規定和該集團貿易業務管理制度，開展黃金貿易業務，防範貿易風險。與上海黃金交易所國際板對接互動，推進合作落地

范先生於2013年12月於中國取得中南大學採礦工程博士研究生學位。范先生於2014年12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的工程技術應用研究員資格。

王俊新先生，41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納米比亞項目及投資開發中心相關的國際事務。

王先生擁有超過15年工作經驗，於2009年1月開始其礦業領域事業。有關經驗的詳情載於下表。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09年1月-2011年12月	玉龍礦業測量工程師	負責礦區測量工作
2012年1月-2016年12月	玉龍礦業辦公室主任	負責公司綜合事務
2017年1月-2020年8月	青海大柴旦副總經理	協助公司總經理參與整體工作
2020年8月-2025年12月	青海大柴旦董事長兼總經理	負責公司整體工作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2025年12月至今	Osino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監督海外項目施工及勘探活動，參與國際併購擴張

王先生於2008年6月在中國石家莊經濟學院(現更名為河北地質大學)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於2014年12月獲內蒙古自治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測量工程師資格，並於2015年3月獲青海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地質工程師資格。

姜志功先生，57歲，本公司總工程師，負責公司專業技術管理和技術服務工作，重點推進地質勘查、科技創新及礦山信息化建設。

姜先生擁有超過30年工作經驗，於1994年7月開始其礦業領域事業。有關經驗的詳情載於下表。

任職期間	職位	過往經驗及職責
1994年7月至 1999年11月	煙台市南張家金礦採礦技術員、採礦生產部副經理	礦山現場一線生產技術與運營組織管理工作
1999年12月至 2020年2月	山東黃金煙台設計院採礦工程師、採礦設計室主任、院長助理兼採礦設計室主任、副院長、院長	以設計人和項目負責人的身份參與完成數百餘項新建、改擴建項目設計工作；主持山東黃金國內擬併購項目技術報告的編製工作，參與國際擬併購項目技術報告審查工作，為山東黃金項目併購技術報告提供支持
2020年9月至 2024年8月	山金重工有限公司(曾用名：山東黃金礦業裝備製造有限公司)技術研發中心主任兼工藝技術部經理和科技信息部經理	研究礦業裝備應用現狀並展望未來方向，推進礦業裝備向智能化升級換代；主導本公司科技創新與信息化建設工作，高質量推進研發投入和智能工廠建設

姜先生於1994年7月於中國獲得東北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姜先生於2009年1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的採礦高級工程師職稱。

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與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有任何關係。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其他信息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

有關我們的董事及總經理於我們股份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之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i)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於2025年9月9日獲得法律意見，及(ii)知悉其於上市規則項下作為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須承擔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其具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因素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亦無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所作的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與山東黃金礦業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我們的董事概無於任何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聯席公司秘書

張肖先生已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張肖先生的簡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 — 執行董事」一節。

陳詩婷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Vistra卓佳集團之成員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董事。

陳女士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9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

陳女士於2004年11月於香港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文學士學位，於2008年8月於英國取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陳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士。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四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劉洪渭先生、汪仁建先生、張達先生、閻慶悅先生、湯琦先生。劉洪渭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劉洪渭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機構工作、內部審計工作、公司的內部控制；
- (ii) 檢查公司財務，審閱公司的財務報告並對其發表意見；
- (iii) 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機構及相關部門與外部審計機構的溝通；
- (iv) 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機構協助其工作，費用由公司承擔；及
- (v)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張達先生、劉欽先生、閻慶悅先生、劉洪渭先生、黃穎女士。張達先生現擔任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ii)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iv)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v)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閻慶悅先生、王水先生、張達先生、劉洪渭先生、宋忠山先生。閻慶悅先生現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就制定或者變更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獲授權益、行使權益條件成就，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擬分拆所屬子公司安排持股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iv)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劉欽先生、汪仁建先生、王水先生、歐新功先生、張肖先生。劉欽先生現擔任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i) 對公司的長期發展規劃、經營目標、發展方針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ii) 對公司的經營戰略包括但不限於開發產品戰略、市場戰略、投資戰略、營銷戰略、人才戰略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iii) 對公司重大戰略性投資、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iv) 對公司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v) 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戰略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vi)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跟蹤檢查；
- (vii) 對公司可持續發展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包括戰略、願景與目標等；
- (viii) 對公司可持續發展報告及其他可持續發展相關信息披露進行審閱，以及檢查實施情況；及
- (ix)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為此，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項下所有企業管治規定。

董事深明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中引入良好企業管治要素對於實現有效問責至關重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此政策訂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確認並擁護設有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的好處，並認為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使我們更能夠從最寬廣的可取用人才庫之中吸引、留存及激勵員工。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審核及評估適合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和區域經驗。特別是，本公司董事會現時有一名女性董事，提名委員會有一名女性董事成員，並將繼續致力提升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而我們擁有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的行業背景。經考慮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於必要時就董事會實現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相關可衡量目標達成一致，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正式採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我們以袍金、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的形式向身兼本公司僱員的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經參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風險及承擔、同行業市場標準以及本公司運營情況等因素而釐定。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參照其各自的職位和職責(包括擔任董事委員會的成員或主席)領取報酬。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已支付予董事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若干董事)的薪酬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董事	14.65	10.38	8.96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16.96	16.94	16.18

於往績記錄期間，(i)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ii)概無就董事、離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向他們支付或應付報酬，及(iii)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及於「財務資料」、「會計師報告」及「法定及一般資料」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就往績記錄期間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或應付其他付款。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現行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人民幣[9]百萬元。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及(按累計金額)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及附註10。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綽耀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向我們提供指導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其中包括：

- (i)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編纂]股份、出售或轉讓庫存股及回購股份；
- (iii) 我們擬運用[編纂]的[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有別，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出現偏差；及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iv) 當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其[編纂]證券的[編纂]或[編纂]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於[編纂]開始，預期將於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而有關委任可經雙方協議延長。